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99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9 月 28 日(二)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教學研究大樓 10 樓）

主席：黃校長光男

記錄：陳汎瑩

出席：張浣芸 莊芳榮 楊清田 謝文啟 顏若映 劉靜敏  
謝顯丞 張國治 王年燦 朱美玲 趙慶河 潘台芳  
馬榮財 林文滄 林進忠 林兆藏 蔡友 劉柏村  
王慶臺 林榮泰 林伯賢 陳郁佳 鐘世凱 謝章富  
韓豐年 賴祥蔚 吳珮慈 蔡永文 林昱廷 卓甫見  
劉晉立 吳素芬 陳嘉成 陳曉慧 賴瑛瑛 劉榮聰

請假人員：

吳珮慈（尚宏玲代）

列席：邱麗蓉 蘇錦 陳光大 連建榮 黃良琴 陳鏞光  
何家玲 黃增榮 賴文堅 王仁海 蔣定富 陳汎瑩  
李世光 陳怡如 沈里通 劉智超 留玉滿 王蓼  
梅士杰 李怡曄 張佩瑜 研發處研究企劃組組長（未補）  
研發處學術發展組組長（未補） 陳雙珠 顧敏敏  
蘇佩萱 黃美賢 林麗華 呂允在 馮幼衡 趙玉玲  
林志隆 鄭金標 曾敏珍 楊鈞婷 石美英 張佳穎  
黃惠如 陳凱恩 黃元清 吳瑩竹 邱毓絢 林雅卿

請假人員：

梅士杰 馮幼衡

壹、會議開始

貳、主席報告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請參閱電子郵件

二、報告事項

教務處

一、本校圖文系學士後學位學程班招生，報名人數 51 人、錄取 40 人。招生作業已於日前完成，並提前放榜；預定 9 月底前通知報到、選課(上課)。因開課日期稍晚，請開班學系預作準備，

安排適當的補課措施。

- 二、本學期學生加退選作業已於9月20日結束，各學制選課人數不足、停開課程科目(如附件一)。另以下幾點請各系所協助辦理：
  - (一) 請系所檢視選課情形，並審慎規劃下學期開課內容。
  - (二) 請勿輕易更動授課時間，以免學生因選課時間連動衝堂，造成學生選課權益受損。
  - (三) 有關各系所或學制「合開」(合修)課程，請務必及早規劃，並於選課前公告週知，以有效提升合修課程之實質效益。至於「合開」(合修)課程之「修習科目」及「學分」認定，請依本校「各學系及各學制共同開課準則」規定辦理；各系(所)若有特別規定，請於選課前公告週知，避免造成學生對於學分認定之不確定性。
- 三、為因應多元及跨領域學習之需求，有關跨系所或跨學制選課，目前政策將朝「有限度開放」原則規劃。學生申請跨領域選課，需經雙方系(所)同意、並依學制班別規定繳費；承認修習學分，但是否納入畢業學分(或承認多少學分)，仍由系(所)自行規範。
- 四、100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甄選入學及考試分發)簡章中，有關校系分則登錄作業已經展開，近期將配合大考中心作業，辦理校對確認工作。
- 五、教育部鼓勵各校於考試分發入學管道中，除設定指定考科採計標準(如國文100%、社會100%...)外，希望各校勿在學科能力測驗項目設定篩選標準(如國文「均標」、社會「前標」...)，避免外界「指考綁學測」之非議。目前本校仍有7個學系在此設定篩選門檻，比例為全國各校之冠，建議慎重檢討其必要性，以便透過意見調查時作修正。
- 六、本校因學制規模擴張及專業教室設置的排擠作用，一般教室空間日減，排課調配日益困難。為強化空間使用效能，各教學單位之專業課程應儘量於本院、系(所)教室排課；而加退選結束後，除選課人數明顯過多，原排定教室無法容納者外，其餘如「電腦設備故障」等暫時性問題，請先洽本處(課務組)協助排除，而不宜另行申請長期調動教室，以免造成教室管理秩序大亂。
- 七、本校推展網路e化教學，本學期配合辦理「影音串流」教學課

程，計有美術系、工藝系及通識中心等 4 門課程。每週由工作人員錄製、剪輯後，成果將呈現於美育 e 化網站，歡迎參觀使用。

- 八、99 年 9 月份「美育 e 化教學提升計畫」管考會議已於 9 月 21 日下午召開，各子計畫均按工作進度執行。本計畫預定 99 年 12 月底前執行完畢。
- 九、教育部通知：同意補助本校專案圖儀設備費 3,100 萬元，比預期申請(3,500 萬元)短少 400 萬元。其中圖書館補助減 500 萬；其他補助增列 100 萬。相關補助已於上週召集相關單位協調，甫完成修正報部審議中。
- 十、本(第 87 期)藝術學報計投稿 36 篇(已審 14 篇)、第 15 期藝術論文集刊投稿 7 篇(已審 4 篇)。本處將於 10 月 1 日(本週五)下午 3 時召開 99 學年度第 1 次出版編輯委員會議，審查完成後出版。
- 十一、本校 2011 年度記事本預計 10 月底發行，現正編印中。有關學校簡介(中英文版)亦將重新印製，為豐富簡介內容及有效宣傳，請各單位協助提供相關創作圖像或教學、展演活動之照片(電子檔)；得獎作品或大型、特殊活動(如胡桃鉗、創意舞劇、)作品尤佳。
- 十二、99 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會(社群)於 9 月 16 日(星期四)中午假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舉行，活動內容包括：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介紹、圖書館資源、電算中心校務系統及網路學園使用說明等。研習會計有新進老師及相關同仁二十餘人參加；也特別感謝張副校長蒞臨指導。
- 十三、99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助理(TA)期初座談會，於 9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假教學研究大樓 305 教室舉行，會中除說明教學助理相關規定及交換心得外，並頒發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優良 TA 之獎金、獎狀，另由學務處作智慧財產權宣導等。本次活動事後滿意度調查達 91%。
- 十四、為落實鼓勵教師運用網路教學，讓老師充分瞭解此平台功能，發揮 e-learning 效益，本處定於 9 月 28、29 日(上午 10:00~12:00)假教研 805 電腦教室，舉辦兩場教育研習課程，參加對象為老師和 TA，滿 10 人即開課，請協助宣導、踴躍參加。

- 十五、本校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良網路教學成果獎勵活動」評選結果揭曉，計有(韓豐年)老師等 10 案獲得獎勵(簽核中)，每案將補助 6,000 元；本案之獎勵採「材料費」補助方式辦理，接受補助之教師需「檢具核銷」。
- 十六、教育部補助本校執行「方案八：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即將到期，依規定須於 11 月 30 日前繳交成果報告及完成結案核銷事宜。成果報告書中之部分資料含：方案執行及成果概述(質化)、各類人員執行計畫情形(量化)及人員清冊。請用人單位於 10 月 15 日前繳交電子檔，以便彙整報部。

### 學務處

- 一、「99 學年度第一學期服務學習課程期初說明會」業於 9 月 23 日(四)中午召開，會中邀請日大一導師、班代及各系助教與會，除呈現 98 學年度的成果之外，對於服務學習課程的實施概念、執行步驟、相關表單的使用等均有詳細說明，感謝各系的支持，會議圓滿結束。
- 二、55 週年校慶活動文宣品已請樊哲賢老師設計中，預計 10 月第 1 週可以印製完成。
- 三、本處生保組開學後陸續辦理弱勢助學金減免、低收入戶免費住宿、清寒學生助學金及校外單位所提供之 60 多項各類獎助學金，相關資訊已在本校首頁「獎助學金訊息」區塊、學務處網站及教育部圓夢助學網上公告，請各位師長協助有需要的同學在期限內申請。
- 四、為獎勵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所)成績優異研究生(不含碩士在職專班)，本處生保組已檢附「學業成績優異研究生選報名冊」，分別函送各系(所)，請依其獎勵原則自行選拔 1 名研究生，並於 10 月 8 日(五)以前，擲交生保組彙辦。
- 五、時值秋冬，天氣轉涼，請各位師長多注意自身健康並關心學生，另最近在國外流行的「超級細菌」，它可以產生酵素而破壞抗生素作用的細菌基因，有多種細菌都可能帶有 NDM-1 抗藥性基因，所以針對最近 6 個月內曾赴國外旅遊(尤其是印度或巴基斯坦)，且曾在當地就醫的人，請注意自身健康。
- 六、博、碩士班新生「校長有約」座談會提問相關單位答覆彙整表

- (如附件二)，已於校首頁公告，請各研究所宣導週知。
- 七、教育部訂於 10 月 18 日（一）至本校訪視保護智慧財產權，有關各單位財產之影印機、電腦螢幕和筆記型電腦螢幕（數量如附件三）均需張貼警語海報或標籤，統一貼法已傳送各單位，即日起請到本處軍輔組領取相關警語，軍輔組將於 10 月 1 日起至各單位輔導檢視，戶外之藝術品亦為訪視重點，需標明作者，請藝術博物館全面檢視及補標牌。
  - 八、開學以來校園烤肉活動熱絡，惟考量校園安全，烤肉場地只開放民主牆廣場，並需事先至本處課指組填寫活動申請表，若無法出示活動申請表，警衛隊或值班教官為維護校園安全，將當場予以停止活動方式處理，並通報系所主任，請各單位協助宣導。
  - 九、學生輔導中心於 9 月 20 日起辦理本學期班級輔導活動，以增進學生之時間管理與壓力調適能力為目標，預計將辦理 10 場次，歡迎有興趣之班級預約。
  - 十、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及輔導志工了解，並能運用資源教室資源與環境，以促進學生之間的人際互動交流，將於 9 月 29 日（三）假學生輔導中心走廊辦理「資源教室暨輔導志工期初聚會」。
  - 十一、99 學年度特殊教育獎學金已於 9 月 15 日開始辦理，相關訊息公佈於本處學生輔導中心網頁，請協助轉知身心障礙學生踴躍申請。
  - 十二、為協助本校各課程教師進一步瞭解身心障礙學生的學習及評量需求，使身心障礙學生能以受最少的學習限制，得到最高的學習效益。本處特編製身心障礙學生學習須知，並於 9 月 21 日函發各系所單位，期望營造師生教學相長、互動雙贏的學習環境。
  - 十三、99 學年度第一學期本校進用身心障礙兼任助理經奉核計 16 位，本處業於 9 月 20 日（一）假學生輔導中心心壑齋舉辦「職前服務說明會」，協助學生適應職場環境，活動圓滿結束，服務同學並於當日前往人事室與各服務單位完成報到，各兼任助理經與服務單位協調過後，陸續邁入工作軌道。
  - 十四、99 學年度第一學期僑外生各項獎學金已於 9 月 27 日開始辦理，相關訊息公佈於本處學生輔導中心網頁，敬請轉知僑外生申請。

- 十五、針對大一新生所進行的生涯興趣量表測驗，至 9 月 23 日為止已完成 618 人次，各系學生填答率請參閱(附件四)。10 月 4 日至 8 日將開放碩士班新生報名登記，並於 10 月 11 日至 15 日進行施測。因名額有限，請各系廣為宣傳並提醒碩士班新生及早報名。
- 十六、本處已於 9 月 24 日完成 14 系的校內專業實習說明會，感謝各系生涯導師之協助本說明會之進行，各說明會場次時間請參閱(附件五)。9 月 27 日起將開放校內各單位與大二學生於生涯轉驛站上進行校內實習工作之媒合作業。

### 總務處

- 一、藍予伶拆屋還地民事訴訟案於 99/9/21 進行最後一次言詞辯論，板橋地方法院預定於 99/10/29 宣判，法官在法庭上表示，期望雙方可達成和解，若被告在宣判前有和解意願，可在庭上作成和解筆錄。
- 二、依行政院主計處財物標準分類之財物定義規定，財產係指採購金額超過 1 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兩年以上之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因此，本校各單位於採購時，若單項採購金額不符合前揭財產定義（亦即採購金額屬 1 萬元以下應列為物品），或採購屬消耗性物品時，應由經常門（業務費）項下支應，以利本處保管組進行登帳。
- 三、本校 99 學年度汽機車通行證於 99 年 8 月份起全面換發，警衛室為服務上課老師及同仁辦理停車證，自 9 月 17 日起至 30 日止，上班時間延長至 20 時，星期六、日每日上午 08：00~12：00，增加夜間及假日辦理時段，立即取件。
- 四、本處自 10 月 4 日起全面檢查 99 學年汽、機車及腳踏車停車證。同仁若尚未申辦請儘速自行上校務行政系統登錄，並於繳費後逕洽警衛室領取停車證，學生部分請學務處軍輔組宣導辦理。
- 五、本年度迄至 9/13，各單位圖儀費預算執行率約達 47.38%、動支率 55.68%（詳附件六）。請各單位儘速簽辦及核銷，並進入會計室網站登錄俾利預算執行。
- 六、本校 98 年度用電成長率為-1.58%（負成長），較 97 年用電成長率為 1.30%（正成長，執行不佳），節約用電有顯著改善，惟 EUI 值 108.17 大於基準值 71.8，故被評定為「自行檢討」，故請各

單位確切自行檢討用電、油合理性，以降低 EUI 值，爭取更佳節能減碳績效。

#### 七、施工中工程：

- (一)「影音藝術大樓新建工程」建築工程，截至 99 年 9 月 12 日工程進度 75.854%，施作外牆貼磁磚。
- (二)「音樂系音樂廳整修工程」預計於 9 月 26 日完工。
- (三)影音藝術大樓新建工程室內裝修工程，刻正辦理施工計畫書審查作業，預計於 10 月 2 日開工。

#### 八、已完工工程

- (一)「影劇大樓一樓入口改善工程」於 9 月 10 日驗收合格。
- (二)「排球場等用電安全設施改善工程」於 9 月 16 日驗收合格。
- (三)「99 年度校舍整修工程」於 9 月 23 日複驗合格。
- (四)「文化創意產學園區排水工程」於 9 月 24 日複驗合格。
- (五)「女二舍浴廁洗手檯改善工程」訂於 9 月 24 日辦理完工會勘。

#### 九、規劃、設計中工程

「文化創意產學園區電力改壓工程」訂於 9 月 27 日開標。

### 研發處

- 一、本處已進行研擬建置永續性校務評鑑網站，並於 9 月 21 日將初步規劃構想寄給全校各單位參閱並請提供意見；另，9 月 30 日將召開 100 年校務評鑑第二次規劃討論會議，本次會議將邀集相關單位主管共同討論評鑑報告之撰寫內容，擬訂清楚、明確的資料填報方向。
- 二、本校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暫行辦法已通過 99 學年度第二次行政會議，目前正報部備查中。
- 三、本校學術專題研究補助計畫申請案，敬請於 99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點前將相關申請資料紙本送至研發處，俾本處處理後續行政流程，逾時恕不受理。
- 四、美國中央阿肯色大學(University of Central Arkansas)副校長 Dr. Alex Chen 於 9 月 23 日參訪本校。由校長、張副校長、研發長、林進忠院長、蔡永文院長及陳雙珠主任等接待。會中討論兩校簽訂姐妹校之相關事宜，包含兩校師生互訪、兩校作品聯合展演(水墨、書畫、油畫展及東西樂交流)、及 Summer Camp

活動討論等。另，中央阿肯色大學提供本校學生之特別教育專案計畫（詳如附件七）。

- 五、成員來自 20 多個國家的外國表演團體 Up With People 於 9 月 24 日(星期五)至本校參訪，於教研大樓十樓演講廳舉行舞蹈表演，同時並與本校表演學院進行音樂、舞蹈之文化交流。
- 六、國際學生學伴第一次見面會已於 9 月 17 日舉行，共 50 位學生參與。會中進行學伴分組及媒合活動，並讓國際學生與校內生互相認識。會後由校內生帶領國際學生認識校園及校園附近生活環境機能。

## 文創處

### 9 月參觀團體一覽表

9 月 20 日陳永森醫師等 4 位國外學者參訪文創園區。
9 月 21 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官員等 5 人觀訪視文創園區。
9 月 23 日華視生活雜誌專訪文創園區與駐校廠商。
9 月 23 日桃園縣復興鄉三光國小約 30 餘人參訪文創園區。
9 月 23 日阿肯色州州立大學陳副校長等 3 人參訪文創園區。
9 月 24 日本校工藝系戴老師帶領大一新生約 34 人參觀文創園區。
9 月 25 日黃光男校長、莊副校長與台北縣長周錫瑋、板橋市長江惠貞及市議員、里長等 40 餘人於文創園區參加浦仔溝陶瓷立牆採腳印活動。
9 月 25 日師大社教系碩士班約 30 餘人由黃校長率領參觀文園區。

## 秘書室

- 一、為統一本校各類書狀，秘書室規範一份各類書狀內文格式（詳如附件八），各單位日後有關獎狀、感謝狀等書狀，請先依格式填妥內文，再到保管組領用印製完妥之空白書狀套印；用印完成之範例(如附件九)。相關書狀內文格式及表頭，放置於校網頁秘書室「資料下載」項下，需要的同仁請逕自下載。
- 二、本校 98 學年度行政會議管考系統管控之事項，已於日前全部辦理完成結案，茲整理完成事項一覽表（詳如附件十），供參閱。

## 藝文中心

- 一、由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內政部兒童局、中華民國原住民知識經濟發展協會主辦；本校

協辦之「活力 2010 e 起舞動」全國原住民族青少年及兒童母語歌舞劇競賽，已於 9 月 24 日(五)在本中心演藝廳舉辦，活動圓滿完成。

二、協助秘書室辦理「台藝大與 UWP 國際青年交流會」，已於 9 月 24 日(五)在本中心演講廳舉辦，活動圓滿完成。

### 電算中心

本校「藝泉網」暑假期間作品共累積 57 件，請各系持續上傳學生得獎之優秀作品。並請教學單位於 10 月 15 日前建議一至三位老師名單，本中心將邀請教師提供作品檔案上傳。相關問題請洽電算中心黃文昭小姐(分機 1802)。

### 人事室

一、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2 條規定：「各大學應於校長任期屆滿十個月前或因故出缺後二個月內，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新任校長報教育部聘任」。爰本校預訂於本(99)年 10 月 19 日召開臨時校務會議辦理票選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代表相關事宜，依本校校長遴選辦法第 3 條規定，遴委會置委員 15 人，其組成情形及產生方式如下：

委員類別	人數	產生方式
教師代表 (含擔任教學之專業技術人員)	5 人	由校務會議就各學院講師以上專任教師以無記名單記法分別票選 1 名。
其他人員代表	1 人	由校務會議就編制內職員、研究人員、軍訓教官、稀少性科技人員、助教以無記名單記法票選 1 名。
校友代表	3 人	由本校校友總會推薦至多 5 人或校友 10 人以上連署向本校推薦，經校務會議以無記名全額連記法票選 3 名。(被提名者，不得為本校專任教職員工及本校在學學生)

社會公正人士	3 人	由本校專任教師 10 人以上連署向本校推薦，經校務會議以無記名全額連記法票選 3 名。(被提名者，不得為本校校友)
教育部推薦之代表	3 人	函請教育部推薦遴選委員會代表 3 名。

備註：

- 一、上述各類代表除教師代表酌列各學院候補委員 1 人外，其餘代表各酌列候補委員 2 人。
  - 二、另依教育部 99 年 8 月 2 日台高通字第 0990127417 號函規定：各大專校院校長遴選委員會之組成，應請注意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遴選委員並應具性別平等意識。是以，教師代表至少應有 2 人為任一性別委員，校友代表、社會公正人士及教育部推薦之代表至少應有各 1 人為任一性別委員。
- 二、教育部修正申請補發教師證書之作業規定，重點如下：
- (一) 本便民之考量，嗣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申請補發教師證書毋需登報聲明作廢。
  - (二) 申請人應檢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驗後返還)、影本各一份，向原任教或現職之專科以上學校申請，由代理人辦理時應同時出示申請人及代理人之身份證明文件及委託書。
  - (三) 申請人之身份及審定事實經學校查核無訛受理後，由學校檢附相關資料報部補發【教育部 99 年 9 月 21 日台學審字第 0990161790 號函】。

## 設計學院

本院視覺傳達設計學系將於 10 月 8 日(五)舉辦視覺傳達設計國際學術研討會暨校友聯展&年度系展，敬請蒞臨指導。

國際學術研討會	開幕式： 10 月 08 日(五)上午 9 時 地點：教研大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
校友聯展&年度系展	開幕典禮： 10 月 08 日(五)中午 12 時 展期： 10 月 08 日(五)至 15 日(日) 地點：教研大樓 B1、B2 藝廊

## 傳播學院

- 一、圖文系參與「2010 TIGAX 國際印刷機材展」，將 99 年 10 月 7 日-99 年 10 月 10 日在台北世貿中心一館 B.C 區，本活動由圖文系、校友暨產學合作廠商聯合策展，將以台藝大圖文系名義參展，展場名稱為「印藝傳奇」。
- 二、圖文系 99 學年度「學士後數位內容製作與出版學士學位學程」已於日前招生完畢，將於 99 年 9 月 29 日(三)放榜，並於 99 年 10 月 4 日(一)正式開課。

## 人文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謹訂於 10 月 6 日(三)上午九時起，於教學研究大樓十樓國際會議廳舉辦「通識創意：藝術與社會探索教學研討會」，除邀請台北大學教授王雅各專題演講外，另有九篇論文發表。請各系所師生踴躍參與。

## 肆、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訂定本校「學習小園丁同儕輔導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如附件十一）。

說明：

- 一、為協助本校面臨學習困境的學生即時學習諮詢與服務，特建立同儕輔導之相關要點。
- 二、本案業於 99 年 9 月 10 日簽奉核准提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職員加班管制要點」修正案(如附件十二)，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於 99 年 9 月 23 日簽奉核准提會審議。
- 二、查教育部 99 年 6 月 9 日台人(二)字第 0990095750 號函釋規定，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校務基金進用約用人員，辦理「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0 條所定各項收入來源（捐贈收

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投資取得收益)之業務所需加班，並由該項自籌經費項下報支加班費者，不受行政院「各機關加班費支給標準」加班管制規定各項限制，應由學校自訂加班管制要點依權責自行管理。

三、據上規定，爰修正本校教職員加班管制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 伍、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學務處

案由：本校「專業實習實施要點」第二點第一項條文是否修正，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專業實習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校內專業實習以校內相關場館或單位為實習地點，但「不含本系」。
- 二、針對實施場館、單位，本學年度第一次學生生涯輔導委員會建議暨林執行秘書志隆進行二年級學生說明會中學生反應意見，排除「本系」之實習地點，將造成執行困難。

決議：依討論意見修正後通過。

#### 陸、補充報告

##### 張副校長報告

- 一、請各單位善用大事紀記載重要事項並回溯整理各項得獎紀錄，俾利日後台藝大風雲榜查詢。
- 二、請研發處儘速將彈性薪資制度掛於網頁上。
- 三、教師開課大綱是校務評鑑標準的重要依據，請更新新開課程審訂版網頁。

#### 柒、綜合結論

- 一、有關教務處第九點報告，請儘速於一週內完成各項相關協調並報部審議。
- 二、有關教務處第十六點報告，教育部補助本校方案八計畫即將到期，請務必依規定儘早繳交成果報告及完成結案核銷事宜。
- 三、各系所單位請加強導師服務與責任的職業道德。
- 四、有關總務處第五點報告，99年度各單位圖儀費執行率偏低，

- 請儘早完成採購核銷手續，以免影響整體執行率。
- 五、100 年校務評鑑各項事宜，請提早準備。
  - 六、有關研發處第四點報告值得鼓勵，建議亦可往歐美日韓其他地區尋求各項國際交流。
  - 七、請各院系所單位確實編寫大事紀並由秘書室列入管考。
  - 八、陸生招生辦法教育部已 3 讀通過，本校亦須儘快研擬訂定招生辦法。
  - 九、再次強調請各院系所務必與文創處密切合作，共創產學合作業績。
  - 十、有關 55 週年校慶活動，請加強資源整合，務必辦的熱鬧風光。
  - 十一、請相關單位思考「臺藝」二字是否要申請登記品牌一事。
  - 十二、本校歷史悠久，請重視並考慮「校史館」之建立。
  - 十三、敬祝各位教師節愉快。

捌、散會（下午 2 時 58 分）

# 99學年度第1學期停開課程一覽表

※因課程停開造成選課未達最低學分者，請於  
99.09.28(20:30)前至註冊組辦理補選。

日間學士班			
班級	課程名稱	選課代號	上課時間
日大學古蹟系一	浮雕	0693	(三)1-2
日大學雕塑系一	立體構成	0741	
日大學雕塑系二	原初藝術	0751	
日大學雕塑系三	浮雕	0755	
日大學雕塑系三	現代雕塑史	0757	
日大學雕塑系三	策展與實務研究	0758	
日大學雕塑系三	雕塑與文化創意產業講座	0764	
日大學雕塑系四	雕塑解讀	0773	
日大學雕塑系四	馬賽克製作	0774	
日大學國樂系四	戲曲音樂	1272	(五)8-9
日大學音樂系三	世界音樂	1426	(三)8-9
日大學音樂系三	歌劇排演	1433	(三)8-9
日大學音樂系四	音樂美學	1459	(四)3-4
日大學視傳系三	視覺心理學	1599	(二)6-7
日大學視傳系三	動畫設計應用	1609	(二)8-9
日大學視傳系四	廣告實務	1613	(五)8-9
日大學工藝系四	生活形態分析	1793	(四)7-8
中學學程一	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與評鑑	1895	(三)3-4
中學學程二	美育原理	1898	(一)A-B
小學學程2	音樂	1923	(一)A-B
小學學程2	健康與體育	1925	(一)A-B
小學學程2	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與評鑑	1932	(三)1-2
小學學程3	特殊教育導論	1933	(三)2-4
日大學通識中心二	孫子兵法與現代戰略(軍訓)	2057	(三)1-2

日大學體育中心	籃球二	3061	(三)6-7
<b>日間碩士班</b>			
班級	課程名稱	選課代號	上課時間
日碩士傳播學院	流行與消費文化研究	0091	(四)7-9
日碩士廣電系一	媒介政策與法規	0217	(一)A-C
日碩士廣電系一	媒體與創意產業研究	0210	(五)2-4
日碩士圖文系一	圖文傳播趨勢研究	0337	(五)8-10
日碩士廣電系應媒班一	傳播媒體經營與管理	0419	(五)8-10
日碩士造形所班二	造形藝術史專題研究	2230	(三)6-8
日碩士雕塑系一	雕塑文獻導讀	0783	
日碩士雕塑系一	雕塑語法研究	0782	
日碩士雕塑系一	多向度空間研究	0775	
日碩士雕塑系一	藝術理論與評論	0777	
日碩士雕塑系二	雕塑策展	0793	
日碩士雕塑系二	造形心理學	0787	
日碩士雕塑系二	雕塑創作工作室A	0789	
日碩士雕塑系二	雕塑創作工作室B	0790	
日碩士雕塑系二	雕塑創作工作室C	0791	
日碩士美術系一	展演策劃專題	0850	
日碩士戲劇系表演班二	表演藝術文化生態	1115	(二)2-4
日碩士工藝系一	創意行銷研究	3047	(二)6-8
日碩士藝教所二	藝術與人文教師專業發展專題研究	2181	(二)2-4
日博士創產所一	視覺設計趨勢研究	2196	(一)6-8
<b>二年制在職班</b>			
班級	課程名稱	選課代號	上課時間
進在職廣電系一	媒體英文	0240	(一)A-B
進在職通識中心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	2997	(日)1-2
<b>進修學士班</b>			
班級	課程名稱	選課代號	上課時間
進學士廣電系三	公共關係	0279	(六)3-4

進學士廣電系三	運動傳播與行銷	0285	(二)A-B
進學士廣電系四	廣播節目賞析	0290	(二)C-D
進學士圖文系二	程式語言	0355	(六)3-4
進學士圖文系四	數位版權管理	0378	(二)A-B
進學士圖文系四	跨媒體複製與管理	0376	(五)A-B
進學士書畫系三	水彩進階	0639	(六)8-9
進學士美術系二	繪畫材料學	0903	
進學士美術系三	策展實務	0917	
進學士美術系三	藝術評論專題	0923	
進學士美術系四	多媒體材研究	0929	(一)A-C
進學士戲劇學系二	佈景技術與製作	1066	(四)A-B
進學士舞蹈系四	流行舞蹈	1209	(三)C-D
進學士國樂系二	和聲學 二	1304	(五)C-D
進學士設計學院	文化創意設計	1579	(六)3-4
進學士視傳系二	紙材結構	1661	(六)8-9
進學士視傳系三	多媒體廣告設計	1672	(六)1-2
進學士視傳系四	當代設計理論	1681	(三)A-B
進學士工藝系三	文化創意行銷概論	1837	(六)8-9
進學士工藝系三	陶瓷成形技術	3032	(五)C-D
進學士工藝系四	塑膠工藝	3055	(三)C-D
進學士體育中心	籃球	2175	(三)8-9
<b>在職碩士班</b>			
<b>班級</b>	<b>課程名稱</b>	<b>選課代號</b>	<b>上課時間</b>
進碩士電影系一	電影史學方法	0167	(六)6-8
進碩士圖文系一	財務管理	0403	(六)2-4
進碩士圖文系一	圖文傳播產業個別研究	2229	(六)5
進碩士戲劇系表演班一	當代舞蹈演出專題	1125	(一)A-C
進碩士表演教學班二	舞蹈劇場實務研究	1569	(六)2-4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99 學年度碩博士班新生「校長有約」座談會提問  
相關單位答覆彙整表

時間：99 年 9 月 11 日

項次	提問內容	答覆單位	答覆內容
1	新設博士班的研究空間規劃如何(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	本所上課空間規劃在工藝大樓四樓 D4004 討論教室，教室設備包含 e 化講桌、投影設備等。 研究空間規劃在教學研究大樓五樓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博士班辦公室，學生可使用辦公室內附設的辦公桌椅及電腦設備，另設有一間會議室可供學生們開會討論之用。
2	學校選課系統較繁複，可否有專人輔導、協助(書畫系博士班)	教務處 書畫系	教務處 1. 選課以系統操作，已實施多年，在選課前也做相關注意事項之公告提醒，包括操作程序，並配以系統實際操作頁面圖示，方便學生操作。 2. 各系所均有「教務」業務專門負責助教，必要時可請求系上相關人員協助，或洽教務處註冊組協助，惟為全面推動 e 化，仍期望同學多使用校務行政系統之資源。 書畫系 新生訓練當天下午已利用新生體檢的空檔，電話召集學生分發「博士班研究生手冊」，充份說明及解答，並安排導師輔導、系助教協助，已落實執行。
3	為開拓視野，選課可否跨領域及跨校(書畫系博士班)	教務處	1. 有關課程修習之規定，本校原則鼓勵同學選修跨院、跨校課程，並定有相關規則(請參閱教務處相關法規)，惟跨院、校課程學分採計(畢業學分)，目前由各系所自定。 2. 建議系所考量學生需求，儘量提高採計學分數，以利跨領域學習。
4	可否規劃空間，暫放學生個人作品(美術系碩士在職專班)	美術系	1. 本系現有學生人數(98-2 總學生數—日學士 138 人、進修學士 121 人、二年制在職 82 人、日碩 36 人、碩士在職班 27 人、高中小學教師美術教學碩士在職班 17 人、學分班 11 班 279 人，合計 700 人。系上授課教室共計 9 間，既有空間已不敷使用。 2. 礙於本校先天空間條件不足，去年規劃作品放置空間如下：於美術大樓 6 樓新增畫布架，安排作品放置處；各教室班櫃，讓大學部學生收納尺寸 50F 以下的作品於術科教室；新增繪畫工具收納櫃。未來繼續尋求放置作品之空間。
5	校地收復過程中，能否說明學校的敦親睦鄰、協助住民的方案。學校新建築，應具有藝術特色(視傳系日間碩士班)	總務處	1. 校方為因應教學空間不足，依計畫逐年收回占用中校地，以利配合校務發展。 (1) 以救濟金協助：依照現行規定，校地南側占用戶雖返還土地，但亦無法取得補償費。因此，校方為顧及占用戶權益，在多方努力下，目前以救濟金名義來給付願意和解之現住戶。

			<p>(2) 自動拆除獎金提高：校方為表示最大誠意，救濟金以本校校務基金支應，以期占用戶可儘速取得資金進行搬遷作業，另將自動拆除獎金提高至 40%。</p> <p>(3) 與占用戶當面協調：校方進行收回校地過程中，均邀請相關占用戶到校協調，說明相關權益及影響層面，如未獲回應，校方則委請律師提請法院訴訟，以便儘速取得校地使用。</p> <p>(4) 以有土地乃社會資源，基於國家法律規定及維社會公平正義，收回長期被占用之校地乃學校克不容緩無可迴避之職責。</p> <p>2. 有關學校新建築，其內、外觀皆經過多次校園景觀小組會議討論並評選，以期符合本校藝術特色。</p>
6	想瞭解圖書館入口網站的學術資源概況(藝政所博士班)	圖書館	<p>本館入口網站學術資源計有：電子資料庫中西文 173 種、電子期刊 11,018 種、電子書 9,726 種。</p> <p>可經由本館首頁<a href="#">電子資源查詢系統</a>(輸入校務行政資訊系統帳號、密碼)連結國家圖書館華文知識入口網等相關學術資源。</p>
7	可否爭取國內重大活動(如聽奧、花博等)的參與機會，讓學生學到更多經驗(視傳系日間碩士班)	視傳系	<p>設計系所學生參加各項活動，確可強化實務經驗。但聽奧或博覽會之類皆由專業公司承辦設計，學術單位較無機會。視傳系每年積極主辦國際學術研討會、國際設計聯展、設計工作營等相關活動；本系教師隸屬國際學會、國際設計協會等，經常在國外發表論文、作品等。學校尚有研究生出國發表的補助等，以上活動及鼓勵皆有助於學生開拓視野、增加實務經驗。</p>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電腦數量統計（含工作站.伺服器.主機系統.個人電腦） 保管組提供990920		
單位	單位名稱	數量
秘書室	秘書室	14
	校友聯絡中心	12
教務處	教務處	86
學生事務處	學務處	67
總務處	總務處	60
研究發展處		20
文創處		21
圖書館	圖書館	128
藝術博物館	藝術博物館	32
藝文中心	藝文中心	23
電子計算機中心	電子計算機中心	156
	電子計算機中心	
教育推廣中心		14
人事室		9
會計室		10
美術學院	美術學院	6
	美術學系	62
	書畫藝術學系	26
	雕塑學系	26
	古蹟修護藝術學系	56
	造形藝術研究所	32
	版畫藝術研究所	14
設計學院	設計學院	12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90
	工藝設計學系	92
	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	157

傳播學院	傳播學院	9
	電影學系	94
	廣播電視學系	63
	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110
	應用媒體藝術研究所	18
	實習電台	43
表演學院	表演學院	9
	戲劇與劇場應用學系	45
	音樂學系	34
	中國音樂學系	50
	舞蹈學系	45
	表演藝術研究所	28
人文學院	人文學院	10
	藝術與文化政策管理研究所	25
	通識教學中心	30
	體育教學中心	12
	師資培育中心	63
	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	4
合計		1917

## 各學系大一新生完成生涯興趣量表之人數比例

學院	學系	日間學士班	進修學士班
美術學院	美術系	94%	89%
	書畫系	91%	93%
	雕塑系	94%	
	古蹟系	93%	
設計學院	工藝系	97%	97%
	視傳系	94%	9/29 (三) B 節施測
	多媒系	100%	
表演學院	音樂系(甲)	87%	47%
	音樂系(乙)	83%	
	國樂系	76%	100%
	舞蹈系	施測時間安排中*	93%
	戲劇系	72%	98%
傳播學院	圖文系	施測時間安排中*	83%
	廣電系	施測時間安排中*	97%
	電影系	施測時間安排中*	72%

\*舞蹈系、圖文系、廣電系、電影系等系因網路系統問題，將再另排施測時間

## 大二校內專業實習說明會時間與地點

學系	說明會時間與教室
廣播電視學系	9/14(二)11:30 綜合 204 教室
美術學系	9/15(三)1:00 美術 2004 教室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9/15(三)3:00 視傳教室
工藝設計學系	9/16(四)11:00 教研 806 教室
雕塑學系	9/16(四)12:15 雕塑 3003 教室
古蹟藝術修護學系	9/16(四)1:15 古蹟教室
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9/21(二)12:15 圖文 4002 教室
電影學系	9/21(二)4:30 電影 A3001 教室
音樂學系 甲班	9/23(四)12:15 音樂 1001 教室
音樂學系 乙班	9/23(四)12:15 音樂 1001 教室
戲劇學系	9/23(四)1:00 綜合 306 教室
舞蹈學系	9/23(四)1:00 綜合 306 教室
書畫藝術學系	9/23(四)1:30 L4004 國畫教室
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	9/23(四)1:30 L4004 國畫教室
中國音樂學系	9/24(五) 12:15 國樂 4011 教室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表

排序:部門計畫+經費用途

列印時間: 99.09.13-15:28:16

計畫名稱	經費用途	年度預算數	保留預算數	流入預算數	流出預算數	年度可支用數	實支數	暫付數	核銷簽證數	暫付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累計動支數	尙可動支數	動支率%	執行率%	未結案歸墊
99T1011校長統籌款																
99T1011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2,500,000	0	0	0	2,500,000	704,545	0	0	0	1,072,135	1,776,680	723,320	71.07	28.18	0
99T1011	合計	2,500,000	0	0	0	2,500,000	704,545	0	0	0	1,072,135	1,776,680	723,320	71.07	28.18	0
99T1012全校專項圖儀設備																
99T1012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7,543,000	0	0	0	7,543,000	2,314,560	0	197,900	0	4,936,907	7,449,367	93,633	98.76	33.31	0
99T1012	合計	7,543,000	0	0	0	7,543,000	2,314,560	0	197,900	0	4,936,907	7,449,367	93,633	98.76	33.31	0
99T1021教學專項設備																
99T1021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6,887,000	0	0	0	6,887,000	4,974,291	0	622,773	0	1,289,168	6,886,232	768	99.99	81.27	0
99T1021	合計	6,887,000	0	0	0	6,887,000	4,974,291	0	622,773	0	1,289,168	6,886,232	768	99.99	81.27	0
99T1022教學專項設備(98)保留數																
99T1022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510,000	0	0	0	1,510,000	1,510,000	0	0	0	0	1,510,000	0	100.00	100.00	0
99T1022	合計	1,510,000	0	0	0	1,510,000	1,510,000	0	0	0	0	1,510,000	0	100.00	100.00	0
99T1031影音藝術大樓新建工程																
99T1031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	0	0	0	#####	50,639,262	0	0	0	119,160	50,758,422	89,241,578	36.26	36.17	0
99T1031	合計	#####	0	0	0	#####	50,639,262	0	0	0	119,160	50,758,422	89,241,578	36.26	36.17	0
99T1032「影音藝術大樓新建工程」以前年度保留數																
99T1032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4,389,377	0	0	0	4,389,377	4,389,377	0	0	0	0	4,389,377	0	100.00	100.00	0
99T1032	合計	4,389,377	0	0	0	4,389,377	4,389,377	0	0	0	0	4,389,377	0	100.00	100.00	0
99T1033「圖書館擴建工程」以前年度保留數																
99T1033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21,570,504	0	0	0	21,570,504	19,944,179	0	114,600	0	58,000	20,116,779	1,453,725	93.26	92.99	0
99T1033	合計	21,570,504	0	0	0	21,570,504	19,944,179	0	114,600	0	58,000	20,116,779	1,453,725	93.26	92.99	0
99T1080圖書館																
99T108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0,000,000	0	0	0	10,000,000	3,976,026	0	296,200	0	5,620,126	9,892,352	107,648	98.92	42.72	0
99T1080	合計	10,000,000	0	0	0	10,000,000	3,976,026	0	296,200	0	5,620,126	9,892,352	107,648	98.92	42.72	0
99T1100電算中心																
99T11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4,690,000	0	0	0	4,690,000	0	0	2,914,276	0	1,272,047	4,186,323	503,677	89.26	62.14	0
99T1100	合計	4,690,000	0	0	0	4,690,000	0	0	2,914,276	0	1,272,047	4,186,323	503,677	89.26	62.14	0
99T2000美術學院																
99T20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744,000	0	0	0	744,000	716,161	0	0	0	26,000	742,161	1,839	99.75	96.26	0
99T2000	合計	744,000	0	0	0	744,000	716,161	0	0	0	26,000	742,161	1,839	99.75	96.26	0
99T2100美術系所																
99T21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660,000	0	0	0	660,000	416,320	0	0	0	242,620	658,940	1,060	99.84	63.08	0
99T2100	合計	660,000	0	0	0	660,000	416,320	0	0	0	242,620	658,940	1,060	99.84	63.08	0

99T2200書畫系所																
99T22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270,000	0	0	0	270,000	123,061	0	0	0	146,939	270,000	0	100.00	45.58	0
99T2200	合 計	270,000	0	0	0	270,000	123,061	0	0	0	146,939	270,000	0	100.00	45.58	0
99T2300雕塑系所																
99T23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350,000	0	0	0	350,000	350,000	0	0	0	0	350,000	0	100.00	100.00	0
99T2300	合 計	350,000	0	0	0	350,000	350,000	0	0	0	0	350,000	0	100.00	100.00	0
99T2400古蹟系所																
99T24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420,000	0	0	0	420,000	321,000	0	0	0	99,000	420,000	0	100.00	76.43	0
99T2400	合 計	420,000	0	0	0	420,000	321,000	0	0	0	99,000	420,000	0	100.00	76.43	0
99T2500造形所																
99T25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30,000	0	0	0	130,000	123,561	0	0	0	0	123,561	6,439	95.05	95.05	0
99T2500	合 計	130,000	0	0	0	130,000	123,561	0	0	0	0	123,561	6,439	95.05	95.05	0
99T2600版畫藝術研究所																
99T26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99,000	0	0	0	99,000	99,000	0	0	0	0	99,000	0	100.00	100.00	0
99T2600	合 計	99,000	0	0	0	99,000	99,000	0	0	0	0	99,000	0	100.00	100.00	0
99T3000設計學院																
99T30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000,000	0	0	0	1,000,000	861,377	0	0	0	22,000	883,377	116,623	88.34	86.14	0
99T3000	合 計	1,000,000	0	0	0	1,000,000	861,377	0	0	0	22,000	883,377	116,623	88.34	86.14	0
99T3100視傳系所																
99T31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700,000	0	0	0	700,000	685,514	0	0	0	0	685,514	14,486	97.93	97.93	0
99T3100	合 計	700,000	0	0	0	700,000	685,514	0	0	0	0	685,514	14,486	97.93	97.93	0
99T3200工藝系所																
99T32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430,000	0	0	0	430,000	73,822	0	0	0	356,178	430,000	0	100.00	17.17	0
99T3200	合 計	430,000	0	0	0	430,000	73,822	0	0	0	356,178	430,000	0	100.00	17.17	0
99T3300多媒系所																
99T33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910,000	0	0	0	910,000	872,200	0	0	0	0	872,200	37,800	95.85	95.85	0
99T3300	合 計	910,000	0	0	0	910,000	872,200	0	0	0	0	872,200	37,800	95.85	95.85	0
99T4000傳播學院																
99T40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750,000	0	0	0	750,000	193,800	0	0	0	6,200	200,000	550,000	26.67	25.84	0
99T4000	合 計	750,000	0	0	0	750,000	193,800	0	0	0	6,200	200,000	550,000	26.67	25.84	0
99T4100圖文系所																
99T41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850,000	0	0	0	850,000	801,137	0	0	0	40,000	841,137	8,863	98.96	94.25	0
99T4100	合 計	850,000	0	0	0	850,000	801,137	0	0	0	40,000	841,137	8,863	98.96	94.25	0
99T4200廣電系所																
99T42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150,000	0	0	0	1,150,000	0	0	0	0	1,150,000	1,150,000	0	100.00	0.00	0
99T4200	合 計	1,150,000	0	0	0	1,150,000	0	0	0	0	1,150,000	1,150,000	0	100.00	0.00	0
99T4300電影系所																
99T43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700,000	0	0	0	700,000	34,000	0	0	0	666,000	700,000	0	100.00	4.86	0

99T4300	合 計	700,000	0	0	0	700,000	34,000	0	0	0	666,000	700,000	0	100.00	4.86	0	
99T4400應媒所																	
99T44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230,000	0	0	0	230,000	173,000	0	0	0	57,000	230,000	0	100.00	75.22	0	
99T4400	合 計	230,000	0	0	0	230,000	173,000	0	0	0	57,000	230,000	0	100.00	75.22	0	
99T5000表演學院																	
99T50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600,000	0	0	0	600,000	400,424	0	0	0	0	400,424	199,576	66.74	66.74	0	
99T5000	合 計	600,000	0	0	0	600,000	400,424	0	0	0	0	400,424	199,576	66.74	66.74	0	
99T5100戲劇系所																	
99T51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350,000	0	0	0	350,000	23,241	0	0	0	180,370	203,611	146,389	58.17	6.64	0	
99T5100	合 計	350,000	0	0	0	350,000	23,241	0	0	0	180,370	203,611	146,389	58.17	6.64	0	
99T5200音樂系所																	
99T52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350,000	0	0	0	350,000	337,740	0	0	0	0	337,740	12,260	96.50	96.50	0	
99T5200	合 計	350,000	0	0	0	350,000	337,740	0	0	0	0	337,740	12,260	96.50	96.50	0	
99T5300國樂系所																	
99T53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350,000	0	0	0	350,000	348,815	0	0	0	0	348,815	1,185	99.66	99.66	0	
99T5300	合 計	350,000	0	0	0	350,000	348,815	0	0	0	0	348,815	1,185	99.66	99.66	0	
99T5400舞蹈系所																	
99T54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350,000	0	0	0	350,000	0	0	297,400	0	52,600	350,000	0	100.00	84.97	0	
99T5400	合 計	350,000	0	0	0	350,000	0	0	297,400	0	52,600	350,000	0	100.00	84.97	0	
99T5500表演所																	
99T55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50,000	0	0	0	50,000	49,905	0	0	0	0	49,905	95	99.81	99.81	0	
99T5500	合 計	50,000	0	0	0	50,000	49,905	0	0	0	0	49,905	95	99.81	99.81	0	
99T6000人文學院																	
99T60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600,000	0	0	0	600,000	0	0	0	0	150,000	150,000	450,000	25.00	0.00	0	
99T6000	合 計	600,000	0	0	0	600,000	0	0	0	0	150,000	150,000	450,000	25.00	0.00	0	
99T6100藝術與文化政策所																	
99T61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00,000	0	0	0	100,000	91,898	0	0	0	0	91,898	8,102	91.90	91.90	0	
99T6100	合 計	100,000	0	0	0	100,000	91,898	0	0	0	0	91,898	8,102	91.90	91.90	0	
99T6200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																	
99T62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00,000	0	0	0	100,000	97,122	0	0	0	0	97,122	2,878	97.12	97.12	0	
99T6200	合 計	100,000	0	0	0	100,000	97,122	0	0	0	0	97,122	2,878	97.12	97.12	0	
99T6300通識中心																	
99T63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200,000	0	0	0	200,000	192,773	0	0	0	0	192,773	7,227	96.39	96.39	0	
99T6300	合 計	200,000	0	0	0	200,000	192,773	0	0	0	0	192,773	7,227	96.39	96.39	0	
99T6500體育中心																	
99T6500	Z100房屋圖儀設備費	100,00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0	100,000	0.00	0.00	0	
99T6500	合 計	100,000	0	0	0	100,000	0	0	0	0	0	0	100,000	0.00	0.00	0	

總計		#####	0	0	0	#####	95,838,111	0	4,443,149	0	17,562,450	#####	93,789,171	55.68	47.38	0
----	--	-------	---	---	---	-------	------------	---	-----------	---	------------	-------	------------	-------	-------	---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與美國中央阿肯色大學

## 2011 年全球教育專案計畫

### 簡介

本計畫旨在創造雙方大學之全球化學習環境，並增進雙方大學學生之國際觀；同樣的，本計畫亦可同時加強國際學生之語言能力並了解雙方文化。因此，總體來說本計畫可創造兩校之所有在校學生一個國際化的學習環境。

中央阿肯色大學於 2010 年秋季被 Kaplan/Newsweek 出版之「找到你的最佳學院」指南中，獲選為前 25 名「最受歡迎的大型學校」中排名的第 23 名。該類學校包括哈佛大學、康乃爾大學、北卡羅萊納大學、維吉尼亞大學，以及南加州大學。

中央阿肯色大學目前將近有 12,000 名學生，提供了超過 100 個學士課程與超過 30 個碩士課程，以及 5 個博士課程。U.S. News 與 World Report 2011 年在「頂尖公立學校」將中央阿肯色大學於區域(共包括南方 10 州)排名為第 17 名。其為南方最佳學校之一，學生於該校可以合理的學費獲得高品質之教育。

### 計畫內容

#### ● 本校至中央阿肯色大學

本校組團前往之學生(非學位)特別合作推廣計畫，在已簽訂雙方合約之前提下，中央阿肯色大學特別優惠本校之國際學生，僅須給付約美金\$6200 元(原為美金\$8800 元)之學費，就可修習12 學分的課程、並提供住宿(雙人房)、餐點(無限自助餐)、健康保險、以及其他各項相關事項。計畫將於2011 年 1 月 7 日起進行至 5 月 6 日為止。本校學生將進行 4 個月的國際研修，並使雙方學生皆能有所助益，並鼓勵本校教師於該 4 個月期間前往聯合開課。

此外，中央阿肯色大學更特別給予本校組團超過 30 人時：

1. 將可有 1~2 名學生可免付學費
2. 特別為本校團隊設計之美國旅遊行程(自由付費參加)

申請方式：

本校將廣為選送優秀並具良好英文能力的學生來申請這項計畫，中央阿肯色大學將會審查這些申請者的文件，並發給獲選者四個月的 J 類交換簽證。

學生將於2011 年 1 月 7 日抵達中央阿肯色大學，並參與英文程度檢定考試。達到托福 500 分的學生獲同等能力者，可以進行由中央阿肯色大學之系所提供的四

項不同研修課程。而未達英語標準者則建議修讀英語聽力及會話課程，以及其他三種該校提供的有限的雙語(中文/英文)課程；或者，學生也可以選擇研修英語密集課程以集中加強他們的英文能力。

若學生想修讀超出 12 學分之課程，則額外繳納學分費用，其費用則依該州學生學費，而非以國際學生計算。

### 計畫時程表

訊息推廣	2010 年 9 月、10 月
申請截止日	2010 年 11 月 5 日
申請簽證	2010 年 11 月底或 2010 年 12 月初
學生抵校日期	2011 年 1 月 7 日
學生離校日期	2011 年 5 月 6 日

#### ● 中央阿肯色大學至本校

本校將於暑期舉辦暑期營，並由中央阿肯色大學帶團前往本校進行 2 個月的暑期交流活動。其中將開設暑期研習課程(如國畫課)，進行各項藝術之交流，並安排臺灣旅遊導覽活動(自由付費參加)。

本校也鼓勵中央阿肯色大學與本校進行如東、西樂之交流，而中央阿肯色大學也希望本校開設國畫課等東方藝術課程。

另外，本校也將安排兩校交流展，包括本校藝術博物館與中央阿肯色大學藝廊交流展覽，以及先行進行本校書畫、水墨至中央阿肯色大學展出計畫，未來將再拓展交流領域。

申請方式：

由中央阿肯色大學組成暑期營團隊至本校進行暑期研習。

### 計畫時程表

訊息推廣	2011 年 4~5 月
申請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1 日
學生抵校日期	2011 年 7 月 1 日
學生離校日期	2011 年 8 月 31 日

**注意**

各文字區塊相對位置請勿移動  
內文視需要自行調整行距  
校長及中華民國因用印關係，位置不可變動

# 獎 狀

10 號字 標楷體

(99)臺藝大學字第 0990220156 號

本校日學士班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三年級彭  
珮汝同學於九十九學年度學業成績名列全班  
第一名勤奮好學表現優異殊堪嘉許特頒獎狀  
以資鼓勵

內文  
18 號字  
標楷體

校長  
24 號字  
標楷體

校 長

中 華 民 國 99 年 9 月 9 日

日期  
22 號字 標楷體  
數字用阿拉伯數字  
中字齊左 日字齊右  
中華民國四字間隔勿變動

《範例》

# 獎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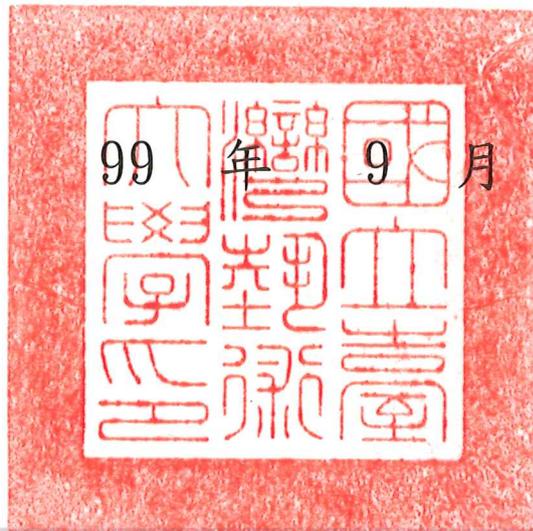
(99)臺藝大學字第 0990220156 號

本校日學士班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三年級彭  
珮汝同學於九十九學年度學業成績名列全班  
第一名勤奮好學表現優異殊堪嘉許特頒獎狀  
以資鼓勵

校長 **黃光男**

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9 日



## 98學年度行政會議管考系統完成事項一覽表

製表日期：99.9.19

序號	學年度	會議次別	會議日期	單位	會議事項	辦理情形
1	98	1	980825	研發處	有關各系所單位提報之產學合作標案，請統籌輔導辦理。	有關產學合作標案訊息，將在研發處首頁公告。各系所主動爭取之產學合作標案，會辦研發處時亦將登錄與輔導。
2	98	1	980825	研發處	對於未獲教學卓越計畫補助感到遺憾，檢討失敗原因在於基礎教學（包括通識教育、教師評鑑、教學機制、e-Learning等），今年繼續紮實教學卓越基礎，以利於明年提報教學卓越計畫；並成立教學卓越小組由張副校長擔任召集人會同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人文學院等相關單位同仁於8月26日召開會議。	會議已於98年8月26日召開，並已整理會議紀錄乙份陳核校長通過。
3	98	1	980825	秘書室	請調查各系所98學年度課程之英文名稱並於一週內（9/2前）確定，再與研發處辛保羅老師確認於兩週內（9/9前）更新英文網頁，務必於校慶前掛上校網頁。	本校英文網頁已建置完成 並於98年11月24日以台藝大秘字0981700119號通函各單位配合更新維護。
4	98	1	980825	教務處	教師升等送審，教育部授權本校自審，請教務長參考台大、雲科大、台科大各校自審辦理以求公平。	本案已參考台大、雲科大、台科大各校外審作業要點，並於校教評會決議通過。
5	98	1	980825	教務處	請加強宣導發揮「e-Learning網路學園平台」功能，並不斷諮詢老師使之意見。	已依老師之各項建意修正及增設新功能，目前網路學園除了錯誤修正外，廠商預計10月底完成班別、手機、慣用Mail信箱資料欄位整合，另外，新增的點名表系統、寄件備份系統、相同課程客制化、出席與成績預警系統將於本學期末辦理。
6	98	2	980908	研發處	為更有效率地執行臺藝大宣傳品行銷，請研發處彙整寄贈名單，提供教務處寄贈校刊（臺藝新視界）、藝術欣賞等相關刊物。	已與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承辦人員開會，研擬更周延之名單，並呈繳至教務處，俾利於刊物之發放。
7	98	2	980908	教務處	原寶豆咖啡攤位替換由書商營運，建議由書商執行代訂教科書業務，請教務處屆時轉知各系所專兼任老師代訂購教科書訊息。	已於9月22日於校網頁公告代訂購教科書流程（請參閱附件一）。
8	98	3	980922	秘書室	如附件七，「重要工作項目」共17項，請各負責單位人員參考附件之流程範例並製作操作流程，完成後擲交秘書室 蘇錦組長彙整，俾放置於校網頁。	本校「重要工作流程」及「重要訊息」已彙整完成上網，並於98年12月24日通函各單位上網瀏覽及配合更新維護。

9	98	3	980922	教務處	請教務長領軍主導、電算中心王主任協助，讓教學成果網站發揮其效應。	教學成果網站辦法已由電算中心研擬完成並通過行政會議目前該網站已上線並由電算中心專人負責各單位資料上傳。
10	98	3	980922	電算中心	請電算中心研擬更名事宜。	調查全國大專院校之名稱，並已呈報提出建議。
11	98	3	980922	電算中心	請電算中心清查所有備份及無備份的資料庫與伺服器使用情形。	已完成清查並呈報張副校長。
12	98	3	980922	總務處	請總務處研擬將各單位及系所電錶獨立分開，以掌握各單位用電量並可望電費節約。	1、總務處於每月底皆派員進行抄錶，並掌握各單位用電量，自97年1月迄98年9月各大樓每月用電情形如附件。 2、以教研大樓為例，各層樓進駐單位混雜，同一層樓有數個使用單位，或偶有使用單位空間異動，又如綜合大樓三樓，計有舞蹈系辦公室、一般教室及第二會議室，且空調為中央空調控制，非採獨立空調，故實難以各單位或系所裝設獨立電錶。 3、總務處預定於明(99)年暑假期間，以大樓為單位裝設獨立數位電錶，並進行用電需量控制，以免因超約致遭台電額外收取電費。 4、因本案已預定於明(99)年暑假期間，以大樓為單位裝設獨立數位電錶，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13	98	4	981013	電算中心	請電算中心於兩週內擬定教學成果網站設置辦法，並請相關人員開會，以便後續推動事宜。	已完成辦理。
14	98	5	981027	秘書室	學校的重要訊息將闢專區放置於秘書室網頁，請於兩週內完成。	本校「重要工作流程」及「重要訊息」已彙整完成上網，並於98年12月24日通函各單位上網瀏覽及配合更新維護。
15	98	6	981110	學務處	在學務處的努力及各單位的配合下，校慶各項活動極為成功，惟捐款較少，為方便各方人士捐款，請學務處會同總務處辦理，可考慮購置刷卡機，以利作業。	一、信用卡刷卡作業涉及網路連線系統，需事先向聯合信用卡中心申請，由聯合信用卡中心提供刷卡機供刷卡，目前本校文創處因作品需販售，已向聯合信用卡中心申請刷卡系統，信用卡中心亦提供刷卡機乙台。 二、本處清寒學生助學金募款，需配合大型活動現場辦理，捐款之次數有限，暫不擬申請，爾後如遇上述活動需現場捐款刷卡事宜，擬與文創處協調借用辦理。
16	98	7	981124	人事室	本校教師應授權其教學研究各項成果內容，並掛於藝泉網；請人事室及相關單位於聘任教師時規範清楚權利義務。	一、本案經洽詢法律顧問略以：按教師就其未經公開發表之教學研究成果內容，應受著作權法第15條第1項：「著作人就其著作享有公開發表之權利。」之保障，本校尚非得以此條文規範教師應「授權公開」（如置掛於藝泉網）其教學研究成果。至已公開發表之各項成果，得經協商授權置掛於藝泉網。 二、另各該教學研究成果內容是否具原創性，及其協商、授權、取得等事項，擬請研發處等相關單位酌辦。

17	98	8	981208	教務處	本校出版品要有效的行銷推展，才能發揮效益，請相關單位（綜合業務組）統計行銷狀況。	一、本校出版品98年度各銷售點銷售情況如下（一）五南文化廣場銷售金額為44,409元（二）國家書店松江門市銷售金額為4,955元（三）唐山書局銷售金額為10,275元（四）本校自行銷售金額為94,540元（包括藝術欣賞110訂戶）。 二、為加強行銷推廣《藝術欣賞》，99年新增以下作法：（一）新增贈閱對象（名單如后附）：板橋市鄰近之鄉鎮市公所及其所屬圖書館、本校鄰近之里辦公室等70餘單位。（二）透過校友聯絡中心，寄發宣傳信函及致贈非當期「藝術欣賞」予校友會會長及理監事等，請校友支持訂閱。（三）寄發宣傳信函及致贈非當期「藝術欣賞」予各社教機關、美術館、相關藝文團體、各大學院校、全台中職校及國中，請支持訂閱。 三、《藝術學報》及《藝術論文集刊》則依往例寄送對象為寄存圖書館及全國大專院校圖書館。
18	98	9	981222	研發處	研發處在教學卓越計畫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以下幾點請研發處辦理：(1)統計各院對外爭取的經費與實施文化創意產業及產學合作案件的統計表，並放置網頁上，作為各院系評鑑和行政評鑑之參考。(2)統籌各系所規劃的活動與行銷計劃表。(3)各系所未來預定計畫的統計表。(4)研議成立影劇學院(2系1所)整併的可能性。	1. 有關各院系所規劃的活動與行銷計劃及未來預定計畫之資料，本處已完成調查及統整，將與本校98年度建教產學合作案件統計表，放置研發處網頁中。 2. 戲劇學系及電影學系於99年01月07日召開籌備影劇學院第一次協調會議紀錄，會中重要決議：成立新的學院，現在是一個很好的契機點，有助學校發展及經費申請，但須考量院設立的目標及願景。因此，針對成立影劇學院乙案，將於期末前再開會討論。
19	98	12	990209	學務處	55週年校慶慶祝活動，請各單位於寒假期間，結合地方政府等相關資源著手計劃並由學務處統一彙整。	已於3/9(二)行政會議時檢送「55週年校慶活動」調查表紙本乙份給與會人員，同時也將電子檔傳送至各系(所)及辦理活動之單位(例如：文創處、藝博館、校友聯絡中心)等，並請各部門於3/22(一)前繳回調查表，俾利學務處彙整活動，於3/23(二)行政會議中報告。
20	98	13	990309	總務處	請總務處與台北縣交通局相關單位協調考慮於學校大門口與華僑中學間道路分隔島設置【請勿跨越】標誌或警告牌。	本校已於99年3月23日發函至臺北縣政府，請縣府於本校與華僑中學校門口間路段分隔島設置欄杆或「請勿跨越」標誌，以維交通安全。
21	98	16	990427	表演學院	建國百年活動，本校受教育部委託拍短劇、演舞台劇，請表演負責。	1. 已於99年5月10日召開本院主管會議討論 2. 將於5月20日(四)前完成交辦展演計畫書 3. 5月24(一)上午11點做展演簡報
22	98	16	990427	教育推廣中心	教育推廣中心第四點報告關於認證課程部分，可考慮再辦理其他課程認證，例如兒童音樂認證班、兒童舞蹈認證班、韻律舞認證班等。	有關兒童藝術師資學分班部份，規劃於99學年度增加辦理兒童音樂師資學分班課程，往後將依市場需求辦理相關課程。
23	98	16	990427	教務處	老師的作品經出版委員評鑑通過者，應編列預算獎勵老師發表	為充分發揮獎勵教師學術研究與創作發表功能(含出版論著及作品發表)，本校「獎勵教師學術研究與創作發表審查細則」每年原經費預算60萬，於97學年度第13次行政會議通過調整為110萬元，並已於99年度開始執行。
24	98	16	990427	總務處	「校園整體規劃案」中，請妥善規畫孔子像的位置。	本案已於99/4/27簽奉校長核准，擬整修女二舍及男生宿舍間呈三角形之綠色廣場，並遷移孔子銅像至該處，近期將召開校園景觀小組會議討論。
25	98	19	990608	教務處	請教務處協同研發處及相關單位共同研議畢業生的畢業實習輔導問題，並多利用文創園區。	已於99.6.10教務會議訂定專業實習實施要點，並據以執行。

26	98	20	990622	人文學院	本校各系所均屬文創產業領域，請各院統計各項產學合作之產值。	98學年度總產值2,186萬7,281元（校外）
27	98	20	990622	表演學院	本校各系所均屬文創產業領域，請各院統計各項產學合作之產值。	98學年度總產值1,626萬8,449元（校外412萬6004元 校內1214萬2445元）
28	98	20	990622	美術學院	本校各系所均屬文創產業領域，請各院統計各項產學合作之產值。	98學年度總產值605萬3,498元（校外）
29	98	20	990622	傳播學院	本校各系所均屬文創產業領域，請各院統計各項產學合作之產值。	98學年度總產值4,229萬17元（校外4149萬1034元 校內79萬8983元）
30	98	20	990622	設計學院	本校各系所均屬文創產業領域，請各院統計各項產學合作之產值。	98學年度總產值1,535萬2,806元（校外1419萬8316 校內115萬4490元）
31	98	21	990727	總務處	郝明義先生建議校內需增設身心障礙廁所，請總務處規劃。	1、本校於近幾年內所興建大樓均依建築相關法規規定，設置行動不便者廁所，舊大樓將於每年度老舊校舍整修時納入考量。 2、因行政大樓四樓洽公人員較為頻繁，為方便行動不便及老年人使用，將於近期改設坐式廁所，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32	98	21	990727	設計學院	請林伯賢主任與賴瑛瑛所長共同研議日本東京大學委託本校之展覽場傢俱設計案。	工藝系范成浩老師已前往日本拜訪東京大學總合研究博物館西野館長會談接下來相關合作內容及時程，專案正克辦理中，預計於明年5月將於台大及台藝大同時進行展覽。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學習小園丁」同儕輔導實施要點(草案)

- 一、本校為落實學習成效不佳學生之輔導，期望藉由「學習小園丁」同儕輔導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之建立，協助宣導心理衛生活動和適時反映系上同學的心理狀況，提供面臨學習困境的學生即時學習諮詢與服務，以充分發揮同儕互助學習之精神與價值。
- 二、學習小園丁應符合下列招募條件：
  - (一) 本校大學部三、四年級或碩、博士班學生。
  - (二) 必修成績達全班排名前 20%(請檢附歷年成績單)，且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若過去成績未達上述規定，但經授課老師推薦之人選亦可擔任。
  - (三) 願意熱心助人與自我成長者。
- 三、學習小園丁之招募流程如下：
  - (一) 各系依上述申請條件向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推薦。
  - (二) 約談推薦學生，經審核後公布名單，造冊彙整辦理。
- 四、學習小園丁之工作職責如下：
  - (一) 不定期至本中心領取各項宣傳品以協助活動資訊之推廣。
  - (二) 適時向本中心反映系上同學的心理需求與意見。
  - (三) 適時向同學傳達本中心相關服務訊息或陪同前往尋求協助，以減輕同學求助的不安。
  - (四) 每學期參加學習小園丁培訓課程。
  - (五) 每週固定至系上值班 3 小時，提供即時的學習諮詢。
- 五、學習小園丁之權利與義務如下：
  - (一) 所有培訓課程皆免費參加。
  - (二) 依規定填寫相關輔導記錄表，未能配合將取消輔導資格。
- 六、本中心將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於學期末，考核各系學習小園丁之表現，提出記功嘉獎獎勵，並且頒發服務證書。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職員加班管制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點 教職員加班，應由其單位主管視業務需要事先覈實指派，每人每日加班以不超過4小時，<u>假日加班以不超過8小時，其加班費支給依下列規定：</u></p> <p>(一) <u>教職員每月加班報支加班費以不超過20小時為限。</u></p> <p>(二) 軍訓教官值日、夜費依規定發給。</p> <p>(三) 駐衛警除請假代班每月不超過20小時為限核實發給加班費。</p> <p><u>加班超過20小時者，應專案報主管機關核定後支給。</u></p>	<p>第三點 教職員(含約用人員)加班，應由其單位主管視業務需要事先覈實指派，每人每日加班以不超過四小時為限，每月以不超過二十小時為限，其加班規定依下列規定：</p> <p>(一) 軍訓教官值日、夜費依規定發給。</p> <p>(二) 駐衛警除請假代班每月不超過二十小時為限核實發給加班費。</p>	<p>配合第八點修正，將第三點約用人員部分移至第八點規範；並將第六點移至第三點規範。</p>
<p>第六點 (刪除)</p>	<p>第六點 加班超過二十小時者，應專案報主管機關核定後支給。</p>	<p>第六點移至第三點規範。</p>
<p>第八點 <u>約用人員加班，應由其單位主管視業務需要事先覈實指派，每人每日加班以不超過4小時，假日加班以不超過8小時，每月加班總時數不得超過46小時。</u></p> <p><u>約用人員依「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10條所定收入來源之業務所需加班，並由該項自籌經費項下分配額度內報支加班費者，每月不得超過46小時，惟教學單位在未建立經費分配標準前，每月報支加班費超過20小時者應專案簽准。</u></p>	<p>第八點 依「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十條所訂收入來源之業務所需報支加班費，免受院頒九十一年九月三日修正加班費支給標準規定之限制。</p>	<p>依教育部99年6月9日台人(二)字第0990095750號函釋規定，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校務基金進用約用人員，辦理「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10條所定各項收入來源(捐贈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投資取得收益)之業務所需加班，並由該項自籌經費項下報支加班費者，不受行政院「各機關加班費支給標準」加班管制規定各項限制，應由學校自訂加班管制要點依權責自行管理。爰修正本校教職員加班管制要點並訂定每月報支上開加班費之上限。</p>